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知

茲通告於2026年8月6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寧伯街9號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大唐國際」或「本公司」）本部1616會議室舉行本公司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並通過（如認為適宜）下列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

1.01 發行股票的種類和面值

1.02 發行方式和發行時間

1.03 發行對象和認購方式

1.04 定價基準日、發行價格及定價原則

1.05 發行數量

1.06 限售期安排

1.07 募集資金金額及用途

1.08 股票上市地點

1.09 本次發行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的安排

1.10 本次發行決議的有效期限

2.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符合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

3.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
4.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方案論證分析報告的議案》
5.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使用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
6. 審議並批准《關於無需編製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的議案》
7.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向特定對象發行股票攤薄即期回報與採取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
8.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未來三年（2026-2028年度）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
9. 審議並批准《關於公司與特定對象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份認購協議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10. 審議並批准《關於提請股東會同意控股股東免於發出要約的議案》
11. 審議並批准《關於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向特定對象發行A股股票相關事宜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採取累計投票方式表決）

12.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公司董事的議案》（附註2）

12.01韓緒望先生出任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暫停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

本公司H股股東（「**H股股東**」）請注意，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本公司將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於2026年8月3日（星期一）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表決。有意獲得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之H股股東，須於2026年7月31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證明及有關股份證明遞交至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的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孫延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6年7月21日

附註：

1. 有關上述第1-11項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6年7月21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建議A股發行及有關建議A股發行之關連交易。
2. 有關本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6日的海外監管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決議及建議調整本公司董事。

馬繼憲先生因工作調整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其卸任之日為新任董事獲臨時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馬繼憲先生確認與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需提請公司股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關注的事項。

韓緒望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韓緒望先生，現年55歲，經濟學博士，高級工程師。曾任中國水利電力物資有限公司產品開發部經理、人力資源部主任、副總經濟師兼人力資源部主任，大唐江蘇發電有限公司黨組成員、紀檢組長，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吉林發電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副總經理，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大唐新疆發電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總經理。現任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專職董事。

如當選，韓緒望先生的任期將自公司股東在臨時股東會批准之日起至第十二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韓緒望先生將不會從公司獲得任何擔任董事職務的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韓緒望先生並未持有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亦未遭受法定及監管機構之任何公開處分及制裁。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韓緒望先生(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無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及(ii)與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建議委任韓緒望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事宜須提請公司股東和香港聯交所留意，亦無其他事項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3. 其他事項

- (1) 每一位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表決的H股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股東代理人出席，並於會上表決投票；受委任的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倘H股股東委任多位股東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會，其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3) 就上述第12項決議案的表決將採取累積投票制，即股東所持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集中使用。具體而言：選舉非執行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應選非執行董事總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所獲得的得票數超過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二分之一時，則其被視為當選。
- (4) H股股東須將代理人委任表格（若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之副本）於舉行臨時股東會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即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 (5) 預期臨時股東會（現場會議）為期一小時，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及代理人往返交通及住宿費自理。

本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廣寧伯街9號

郵編：100033

電話：(8610) 8800 8276

傳真：(8610) 8800 8264

電子郵箱：dtteam@dtpower.com

- (6)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知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6日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的海外監管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通知日，本公司董事為：

宋波、蔣建華、龐曉晉、馬繼憲、朱梅、王劍峰、趙獻國、李忠猛、韓放、金生祥、宗文龍*、趙毅*、尤勇*、潘坤華*、謝秋野*。

* 獨立非執行董事